

廊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 2025 年人工智能“算力券”兑付专家评审服务机构的比选公告

为推动廊坊市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，确保人工智能“算力券”兑付工作的顺利实施，根据《廊坊市促进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措施》及《廊坊市人工智能算力券实施细则》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比选评审服务机构，为我市 2025 年人工智能“算力券”兑付评审工作提供服务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采购事项

项目名称：2025 年人工智能“算力券”兑付专家评审服务

项目目的：通过专家评审，确保算力供给方资质审查及“算力券”兑付材料的准确性和专业性，发挥“算力券”政策引导作用，提升本地算力服务水平，促进人工智能产业发展。

二、采购需求

服务内容：依据《廊坊市人工智能算力券实施细则》，组成专家评审组（三名技术专家和两名经济专家），定期完成算力供给方资格审查及“算力券”兑付材料的专家评审工作，并提供专业意见。

最高限价：人民币 80,000 元，大写：人民币捌万元整。

投标人报价超出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投标。

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申请人资格要求

1. 申请人应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独立法人。

2. 申请人应具有电子信息领域、创新领域的项目、平台、成果等评审服务业绩。

3. 申请人应具有涵盖专业领域较多的专家库资源，其中人工智能或电子信息、自动化、软件工程、数据科学、计算机科学等相近专业专家、经济专家应具备相应职称、执业资格或学历要求。

四、申请人（供应商）须知

1. 申请人应在公告要求截止期限内，按照要求将比选材料发送到指定电子邮箱，超期视为无效。

截止日期：2025 年 7 月 9 日 17:30

邮箱：lffgwjgjsk@126.com

2. 比选文件包括：①报价函（详见附件）；②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、资质证书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法人代表授权书；③资信证书复印件；④业绩合同复印件；⑤项目方案说明（包括对项目理解分析、完成项目的工作思路和计划等）；⑥专家库明细表及专家资格（职称）证书复印件。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。

五、比选评分

市发改委（采购人）将在比选文件报送截止日起3个工作日内，组织召开比选会议，并将比选结果于当日通知各比选单位。

评分标准：

评分满分为100分，包括4个评分子项，具体说明如下：

序号	评审	评分标准
1	报价 (10分)	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 投标报价得分=（投标基准价/投标报价）×10
2	企业实力 (35分)	单位技术团队应具有从事相关领域研究专家库：人工智能及相关领域专家2人（最高得10分）；技术经济专家2人（最高得10分）；专家库涵盖的其他专业领域专家1人（最高得5分）；以上人员正高职称得5分，副高职称得4分，执业证书得4分，具有研究生学历得3分，没有不得分。加分项：不同于以上专业专家（至少具备职称证书、执业证书、研究生以上学历中的一项）每提供1个加4分，最高得10分。 注：需提供相关证书证明，否则不得分，以上各项分项分值不可累加计算，本项分值最高得35分。
3	业绩得分 (35分)	根据参加比选单位提供的机构简介、业绩、荣誉及擅长领域等进行评分。参加比选单位提供2022年1月1日起（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）至今，承担的电子信息或创新领域的项目、平台、成果的评审工作，提供1个上述评审合同得15分，后续每增加1个符合条件合同得5分，最高得35分。 注：业绩以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。

序号	评审	评分标准
4	服务方案 (20 分)	根据参加比选单位申报材料内容评分，综合分析参加比选单位对人工智能相关行业评审熟悉程度、政策研究理念、计划安排，对本项目的服务要求、服务要点理解是否到位等进行打分。打分标准分为三档：优秀 16-20 分；良好 12-15 分；一般 0-11 分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招标单位：廊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地址：廊坊市广阳区新华路 66 号

联系人：侯博炎 电话：0316-2316029

(工作日：上午 8:30-12:00，下午 2:30-5:30)

廊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 年 7 月 7 日

附件

报 价 函

廊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：

我单位就 2025 年人工智能“算力券”兑付专家评审服务提交报价文件，并同时宣布愿遵守下列条款：

承认和愿意按照《廊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25 年人工智能“算力券”兑付专家评审服务机构的比选公告》及合同中各项规定和要求，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，所提供的服务完全满足贵方要求。

我单位报价为： 人民币(大写) 元整(小写¥)。

服务周期：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技术要求：1. 我单位所提供人工智能“算力券”兑付专家评审服务充分体现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工作要求。

2. 愿意参考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。

3. 如果我单位为成交供应商，我们将履行合同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和报价文件中的承诺，按期、按质、按量完成任务。

4. 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公告中要求的所有资料。

5. 我方的报价文件有效期为：报价截止后 30 天。

6. 我单位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
供应商：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